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方式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湖南省岳阳市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雄华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部分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工作调整，周雄华女士提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监事之日起生效。

经公司直接控制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监事会同意提名嵇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以《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选举监事的公告》。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